

证券代码：603757

证券简称：大元泵业

公告编号：2021-052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21 年 9 月 22 日
-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81.8 万股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现已完成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确定以 2021 年 9 月 3 日为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以 10.69 元/股的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48 名激励对象授予 81.8 万股限制性股票。

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情况如下：

- （一）授予日：2021 年 9 月 3 日

(二) 授予数量：81.8 万股

(三) 授予人数：本次实际授予 48 人

(四) 授予价格：人民币 10.69 元/股

(五) 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

(六) 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共计 48 人，全部为公司核心骨干人员，不包括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亦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具体分配情况如下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核心骨干人员 (含子公司，合计 48 人)		81.8	19.6966%	0.4884%

二、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锁安排情况

(一)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二) 本激励计划的限售期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该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红利、股票拆细而取得的股份同时限售，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解除限售期与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相同。

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三）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分二期解除限售，具体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而不能申请解除限售的该期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相应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三、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21]第 ZF10880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1 年 9 月 10 日止，公司已收到 48 位激励对象认购 81.8 万股限制性股票所缴付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 8,744,420.00 元，其中计入股本为人民币 818,000.00 元，计入资本溢价为人民币 7,926,420.00 元，各股东全部以货币出资。

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7,488,000.00 元，截至 2021 年 9 月 10 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168,306,000.00 元。

四、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为 81.8 万股，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完成股份登记，并于近日取得了中国结算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股权登

记日为 2021 年 9 月 22 日。

五、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167,488,000 股增加至 168,306,000 股，授予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韩元再、韩元平、韩元富、王国良、徐伟健）的持股数量不变，合计持股比例由 62.96% 下降至 62.65%。

六、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3,240,000	818,000	4,058,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64,248,000	0	164,248,000
总计	167,488,000	818,000	168,306,000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增发限制性股票所筹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八、本次授予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公司依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解除限售比例进行分期确认。

董事会已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部分授予日为 2021 年 9 月 3 日，根据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总额确认限制性股票的激励成本，则 2021 年-2023 年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见下表：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需摊销的总费用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	---------	--------	--------	--------

数量（万股）	（万元）	（万元）	（万元）	（万元）
81.8	773.01	193.25	450.92	128.84

说明：1、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同时提请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在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正向作用情况下，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若考虑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代理人成本，本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九、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2、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1]第 ZF10880 号验资报告

特此公告。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4 日